**限制高消费等强制措施申请书**

申请执行人：林俊杰

住所地：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张家边三村桔基街三巷6号

被执行人：廖倩倩

住所地：湖南省龙山县农车镇尧场村1组15号

申请事项：

1、对廖倩倩(被执行人)依法采取限制消费、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措施。

2、对廖倩倩(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)依法采取公安网络布控、限制消费、限制出境、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措施。

事实与理由：

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 2022(粤)2071民初21141号(案由)，2023（粤）民终3411号一案，2023年07月17日已在贵院执行立案，案号为（粤）2071执17493号。本案执行过程中，被执行人廖倩倩(申请限制消费等强制措施原因)，属于有履行能力却拒不履行生效裁决文书确定的义务的情形。

为维护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，特申请贵院对 (被申请执行人)依法采取限制消费、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措施。同时对廖倩倩(被申请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)依法采取公安网络布控、限制消费、限制出境、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措施。

此致

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

申请执行人(本人签字捺手印或盖章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2023年7月31日